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执行董事赵鹏、利明光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林志权、翟海涛、黄益平、陈洁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长、执行董事白涛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执行董事赵鹏代为出席、表决并主持会议；非执行董事王军辉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执行董事利明光代为出席并表决。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执行董事赵鹏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刘晖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刘晖女士担任本公司副总裁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刘晖女士简历请

见本公告附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 4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刘晖女士简历

刘晖女士，1970年2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14年至2022年期间，先后担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并先后兼任远洋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女士先后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清华大学，拥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系高级经济师。